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SN/T 2349—2009

国际海港水域肠道致病菌监测规程

Surveillance codes for pathogenic enterobacteria in water area
of international maritime port

2009-07-07 发布

2010-01-16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的附录 A、附录 B 和附录 C 均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珠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建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杨泽、李俊成、涂承宁、朱玉兰、丁永健、周建青、邵柏、姜荣富、莫秋华、谭华、叶立青。

本标准系首次发布的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国际海港水域肠道致病菌监测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国际海港水域肠道致病菌监测对象、监测内容、监测程序、实验室检验、结果汇总与归档。

本标准适用于对国际海港水域表层水中肠道致病菌的常规监测。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4789(所有部分) 食品卫生微生物学检验
全国临床检验操作规程(卫生部)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国际海港水域 **water area of international maritime port**

国际通航的正常往来并用于对外贸易的一切港口，其港界线以内的水域面积，能满足船舶安全进出港口和靠离码头，并稳定地进行停泊和装卸作业的要求。港口水域主要包括码头前水域、进出港航道、船舶转向水域、锚地以及助航标志等几部分。

4 监测对象

国际海港水域的江水、河水、海水。

5 监测内容

5.1 信息收集

国外疫情信息的主要来源有世界卫生组织网站 <http://www.who.int> 及 Weekly Epidemiological Record(《流行病学周报》)、美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网站 <http://www.cdc.gov> 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网站 <http://www.aqsiq.gov.cn> 的《国际传染病信息》。

国内疫情信息的主要来源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网站 <http://www.aqsiq.gov.cn>、卫生部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发布的《全国疫情月报》和当地卫生部门的疫情信息。

5.2 理化性状监测

进行氯化物浓度、pH 值和水温监测，也可进行浑浊度监测。

5.3 微生物监测

进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监测和致病菌监测。致病菌监测可包括沙门菌、志贺菌、致泻性大肠埃希菌、金黄色葡萄球菌、12 种常见致病性弧菌(包括霍乱弧菌、副溶血弧菌、拟态弧菌、创伤弧菌、鳃鱼弧菌、海鱼弧菌、费尼斯弧菌、海氏弧菌、河弧菌、溶藻弧菌、霍利斯弧菌和辛辛那提弧菌)、气单胞菌和邻单胞菌等，以及主管部门规定需要开展监测的其他致病菌。